

附件 1

## 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

市级预算部门：(公章)

填报人姓名：陈子怡

联系电话：3882016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4 月 19 日

# 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江东分局

## 2024 年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专项业务

### 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报告

#### 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项目设立依据

本部门根据河机编（2015）25 号文的批复，受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委托，负责在江东新区开展社会保险基金筹集、支付业务、组织实施社会保险的基础性、技术性、事务性和服务工作。

##### （二）项目资金的额度

依据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全年：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20 万元。

##### （三）资金分配方式

资金的使用情况：办公费 3.95 万元，印刷费 4.37 万元，差旅费 0.69 万元，维修（护）费 1.5 万元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9 万元。共计 19.51 万元。

##### （四）项目绩效目标

有效保证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专项业务工作按时按质完成，确保社会保险业务管理的规范、安全运行。

### （五）内控制度情况

建立了有效管理机制《河源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江东分局财务管理暂行规定》，并严格执行会计核算，严格管理资金，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无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## 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按照时效、成本、效益等指标进行资金支出，保证资金使用准确性、效益性，减少资金浪费。保证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。

## 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### （一）总体情况

保证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各项业务按时按质完成，有利于参保单位和个人的利益，有利于社会保险业务管理的规范、安全，总体运行平稳。自评分为 96.84 分。

### （二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满分 20 分、2024 年专项资金的预算安排 20 万元，实际支出 19.51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97.55%，评价得分 19.71 分。

绩效产出满分 40 分，确保局内工作保持正常运行，但支付项目与社保费征收管理项目相关性不高。评价得分 38.13 分。

绩效效益满分 40 分。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底，江东新区企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3279 人，完成任务数 104.56%；机关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2053 人，与去年同比增加 9.79%；城

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32369 人，与去年同比增加 0.16%；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16053 人，完成任务数 100.96%；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11918 人，完成任务数 102.74%。江东新区社会保险基金征缴收入共 27122.39 万元。我局各项社保业务正常运转，促进社会保险基金可持续发展，评价得分 39 分。

#### **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**

公用经费不足，出现挤占项目资金情况。预算执行时根据资金分配项目类别进行支付，进一步健全预算安排的绩效指标分类和财务管理制度，加强学习提高思想认识。